



全国高职高专
国际商务类规划教材

国际金融实务



席 岩 吴翠霞 主 编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全国高职高专国际商务类规划教材

国际金融实务

席 岩 吴翠霞 主 编
孙海洋 牛建军 副主编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内 容 简 介

作为高等院校外贸类专业的重要基础课程之一,本书全面系统地讲授了国际金融基础知识和基本理论,使学生通过学习能够了解国际经济领域中的基本规律,学会用科学的理论和观点,认识和了解复杂、多变的国际经济现象。本教材内容精练、简明,根据高职院校的培养目标和生源特点,在内容的取舍上,不求理论的系统性和完整性,而是根据高职学生的特点和学科的性质,坚持实用性、普及性的原则,概括出国际金融的基础知识和基本理论。全书共分七章,包括金融概论、外汇与汇率、外汇业务、国际收支、国际金融市场、国际融资业务、国际金融机构。

本书可作为高职高专院校相关专业学生和非经济管理类本科学生的教材。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国际金融实务/席岩,吴翠霞主编.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8.7

(全国高职高专国际商务类规划教材)

ISBN 978-7-301-13644-7

I. 国… II. ①席…②吴… III. 国际金融—高等学校:技术学校—教材 IV. F83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8)第051262号

书 名: 国际金融实务

著作责任者: 席 岩 吴翠霞 主编

责 任 编 辑: 葛昊晗

标 准 书 号: ISBN 978-7-301-13644-7/F · 1884

出 版 者: 北京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205号 100871

网 址: <http://www.pup.cn>

电 话: 邮购部 62752015 发行部 62750672 编辑部 62756923 出版部 62754962

电 子 信 箱: xxjs@pup.pku.edu.cn

印 刷 者: 山东省高唐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发 行 者: 北京大学出版社

经 销 者: 新华书店

787毫米×980毫米 16开本 15印张 325千字

2008年7月第1版 2008年7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26.00元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之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 010-62752024; 电子邮箱: fd@pup.pku.edu.cn

前 言

国际金融作为国际经济学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研究国际货币和资本运动规律及其影响因素的一门学科。本书旨在使学生通过对国际金融基础知识和基本理论的学习,能够了解国际经济领域中的基本规律,学会用科学的理论和观点,认识和了解复杂、多变的国际经济现象。本书具有以下特点:

(1) 内容精练、简明。根据本书使用对象,在内容的取舍上,不求理论的系统性和完整性,而是根据高职学生的特点和学科的性质,坚持实用性、普及性的原则,概括出国际金融的基础知识和基本理论。

(2) 易教、易学。全书在精练、简明的基础上,力求做到深入浅出,逻辑清楚。使教师容易把握国际金融的基本体系和教材重点,让学生不产生国际金融理论深奥难懂的厌学情绪。

(3) 形式活泼。全书独具匠心地设计了“特别提示”、“知识点滴”、“重要概念”、“核心内容”、“相关链接”、“拓展阅读”等主题,并通过这些知识结构的设计,给学生打开一个扩展知识,增加兴趣的窗口。

(4) 重点突出。每章开篇的学习要求及要点帮助学生清楚地了解本章的基本内容;每章结尾的小结简明地概括出本章所必须掌握的主要知识点,使学生在对重点内容一目了然。同时每章编排的练习题又可以帮助学生强化知识。

本书共分七章,由席岩拟订编写提纲和编写体例,经编写组成员讨论后确定。各章的编写分工如下:席岩(第二章第一节和第二节、第四章、第六章)、吴翠霞(第三章第一节和第二节)、孙海洋(第三章第三节、第四节和第五节)、牛建军(第二章第三节和第四节、第五章)、刘雪林(第一章)、杨江敏(第七章)。全书由席岩、吴翠霞、孙海洋修改,最后由席岩统稿。刘雪林、黄龙雯、秦迪、娄自强和巩法勇为本书的编写提供了部分资料和帮助。

在本书的编写过程中,我们参考了有关专家、学者的论著、相关教材和报刊资料以及一些相关的研究成果,大部分参考书目已经在本书后面列出。个别引用因无法查实,恕未一一注明,特致歉意。在此,谨向本书所有参考文献的原作者表示衷心的感谢。

本书可作为高职高专院校相关专业学生和非经济管理类本科学生的教材。由于编者水平有限,书中疏漏、错误和不妥之处在所难免,恳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编者

2008年6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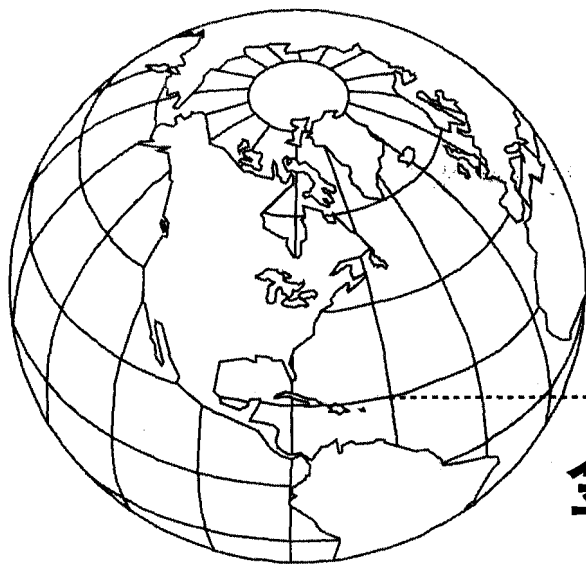
目 录

第一章 金融概论	1
第一节 货币与金融体系.....	2
第二节 国际货币体系.....	13
第三节 布雷顿森林体系和牙买加体系.....	17
本章小结.....	23
思考题.....	24
第二章 外汇与汇率	27
第一节 外汇与汇率.....	28
第二节 汇率的决定与变动.....	35
第三节 汇率制度.....	46
第四节 人民币汇率制度.....	52
本章小结.....	58
思考题.....	59
第三章 外汇业务	61
第一节 外汇交易概述.....	62
第二节 基础外汇业务.....	66
第三节 衍生外汇业务.....	75
第四节 汇率折算与进出口报价.....	103
第五节 外汇风险及管理.....	106
本章小结.....	110
思考题.....	111
第四章 国际收支	115
第一节 国际收支与国际收支平衡表.....	116
第二节 国际收支的调节.....	126
第三节 我国的国际收支.....	133





第四节 国际储备.....	135
本章小结.....	147
思考题	148
第五章 国际金融市场.....	150
第一节 国际金融市场概述.....	151
第二节 欧洲货币市场.....	156
第三节 世界主要金融市场运行概况	163
第四节 中国金融市场与国际金融市场	169
本章小结.....	172
思考题	173
第六章 国际融资业务.....	178
第一节 国际融资概述.....	179
第二节 国际保理与福费廷	185
第三节 BOT 融资.....	191
第四节 国际证券融资.....	195
第五节 国际租赁融资	198
本章小结.....	203
思考题	204
第七章 国际金融机构.....	205
第一节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	206
第二节 世界银行集团.....	214
第三节 亚洲开发银行.....	222
本章小结.....	229
思考题	230
参考文献	231



第一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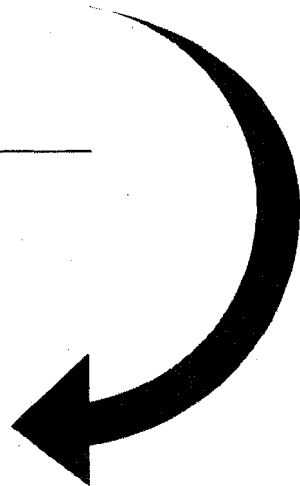
金融概论



本章主要介绍金融基础知识如货币及货币制度、金融体系、货币政策及国际货币体系，通过学习，使学生了解各类相关的货币知识，各类银行主要的业务内容及中央银行调节货币供给的手段及国际货币体系的主要内容等。熟悉和具备货币银行学的基本知识，为学习国际金融知识奠定基础。



1. 货币与货币制度
2. 我国金融机构体系
3. 货币政策目标及货币政策工具
4. 国际金本位制度
5. 布雷顿森林体系及牙买加体系





第一节 货币与金融体系

一、货币与货币制度

(一) 货币

货币这一名词和人们的生活息息相关，它是经过了几千年的发展和演变而形成的。在劳动价值说的影响下，人们普遍认为货币是充当一般等价物的特殊商品。根据货币产生发展的过程，可将货币分为三类：实物货币、代用货币、信用货币。

1. 实物货币

它本身既作为商品，同时又作为货币充当交换媒介。能充当实物货币的物品一般都具有以下特征：

- (1) 单位价值较高，使用较少的媒介就可以完成大量的交易；
- (2) 易于分割，可以同价值高低不等的商品进行交易；
- (3) 易于保存，在持有人保管的过程中价值不会损失；
- (4) 轻便和易携带性，扩大交易的范围。

早期的实物货币一般都是由普通的、大家都乐意接受的商品来充当。贝壳、丝绸、牲畜等都充当过货币。这些实物货币基本上保持原来的自然形态，能代表财富，是普通的供求对象，但体积大、不易分割、不易携带、缺乏统一的价值衡量标准，不是理想的货币材料。随着经济的发展，实物货币发展到它的高级阶段——金属货币阶段。金属货币是指以金、银、铜铁作为货币材料的货币。以黄金、白银作为货币几乎是所有国家共同的历史。他们的优点特别突出：价值高、易分割，易于保存和携带。由此马克思说“金银天然不是货币，但货币天然就是金银。”

2. 代用货币

代用货币是金银等贵金属货币的替代品，其一般形态是标明一定面额的纸制凭证，因此，代用货币又称为纸币。代用货币的出现是商品流通日益扩大的结果。在贵金属货币流通时期，人们为了安全、保险，将其持有的贵金属货币存放于专门经营货币的商人那里，货币商人向客户开出相应的保管凭条。这种保管凭条就是典型的代用纸币，即银行券。于是，银行券就成为代替金属货币流通的可随时兑换的代用货币。所以代用货币的效力与金属货币完全相同，能够与金属货币自由兑换（在有足额的金银准备前提下），且携带方便、不易磨损、成本较低等优点，在近代货币史上持续了很长时间。



3. 信用货币

信用货币产生于 20 世纪 30 年代, 由于世界性的经济危机, 许多国家被迫脱离金本位和银本位, 所发行的纸币不再能兑换金属货币, 信用货币应运而生。

信用货币是以信用为保证, 通过一定信用程序发行的、独立行使货币各种职能的现代货币形态。信用货币不以任何贵金属为基础, 不能与贵金属相兑换, 其后盾是国家权力, 依存的是信用关系。目前信用货币又可分为以下几种形态:

(1) 现金。即通常所说的现钞。包括纸币和辅币。其在日常经济生活中, 现金主要服务于居民个人以及企业单位小额零星的购置与支付。

(2) 银行存款。又称债务货币, 存款人可借助支票或其他支付指示, 将本人的存款交付他人, 作为商品交换的媒介。

(3) 电子货币。电子货币通常是指利用电脑或储值卡所进行的金融活动。持有这种储值卡就像持有现金一样, 每次消费可以从卡片的存款金额中扣除。比如, 在中国, 1986 年中国银行发行了长城卡; 1989 年中国工商银行发行了牡丹卡; 1991 年中国建设银行加入了世界最大的 VISA 信用卡集团。2002 年初, 各银行联网通用的“银联卡”出现, 以银行卡为代表的电子货币取得了长足发展。截至 2007 年 9 月, 全国银行卡发卡量已经超过 13 亿张, 发卡机构达到 183 家, 安装 POS 机具达到 108 万台, ATM 机将近 12 万台, 特约的商户已超过 65 万家。电子货币在方便的同时也存在一些问题, 比如如何防范电子货币被盗, 如何对个人资信情况进行保密等。因此, 电子货币的全面应用尚需一段科技进步和其他保障措施完善的过程。

(二) 货币制度

货币制度又称货币本位制, 简称币制, 是一个国家或地区以法律形式确定的货币发行与流通的准则和规范。货币制度主要包括确定本位货币及辅币的材料、货币单位、货币的发行程序和流通办法及准备制度等内容。近代的货币制度的发展大致可以分为金属本位和信用本位两种。而金属本位又可以进一步分为金本位、银本位、复本位。

1. 金本位制

从英国 1816 年首先确立金本位一直到 1930 年左右, 世界上大多数国家都经历过金本位制。在该种体制下, 只有黄金可以自由铸造, 有无限的法定偿还力度。这曾被称之为最理想的币制。关于这个问题会在本章第二节中详细阐述。



2. 银本位制

银本位从运行原理上看,类似于金本位,只是采用的是银而不是金。事实上银本位并不十分流行,主要是在一些经济不很发达的国家,如中国。其最大缺点是价格不稳定,原因在于银矿的分布广,开采成本低。随着技术革新,产量变动很大,形成了对货币流通的冲击。

3. 复本位制

复本位制是指一国同时规定两种金属(即金和银)同为本位币金属的货币制度。在复本位制下,金和银都可以自由买卖,自由铸造和自由输出入。但从各国实行复本位制的情况看,复本位制下金币和银币并不能同时流通,在劣币驱逐良币规律影响下,银贱则银币充斥市场,金贱则金币充斥市场。



相关链接

“劣币驱逐良币”

“劣币驱逐良币”是经济学中的一个著名定律。该定律内容简单归纳如下:在铸币时代,当那些低于法定重量或者成色的铸币——“劣币”进入流通领域之后,人们就倾向于将那些足值货币——“良币”收藏起来。最后,良币将被驱逐,市场上流通的就只剩下劣币了。

4. 信用本位制

信用本位制,也称纸币本位制,它的广泛实行是20世纪30年代经济危机和货币危机的结果之一。其主要特征是:

- (1) 在流通中执行货币职能的是纸币和银行存款;
- (2) 各国货币规定的含金量仅是名义的,不能按此单位兑换黄金;
- (3) 黄金不再是一国货币发行的准备。

在信用本位制度下,一国的货币供应量不取决于该国的金属贮存量,而是取决于一国政府对经济发展或其他因素的判断而制订的货币政策。在这种制度下,货币创造过程轻而易举,成本费用微不足道,并且受政府不同程度的控制。纸币本位是当今世界各国普遍实行的一种货币制度其核心内容是稳定币值,促进经济的发展。纸币币值的稳定与否主要取决于银行的信用、社会资源的保证程度以及社会公众的信心。



二、信用与货币借贷

信用是指以偿还和付息为条件的商品或货币的借贷行为。这种借贷行为包含价值运动的两个侧面，即以偿还付息为条件的获得和以收回为条件的出让。放款者之所以愿意贷出款项，是因为有权取得利息；而需要钱的人之所以可以借到款项，是因为承担了支付利息的义务。信用有两种具体形式，一是实物借贷，二是货币借贷。

信用与货币是两个不同的经济范畴但却又有着极为密切的联系。正如上所述，信用是不同所有者之间调剂财富余缺的一种借贷行为。货币是一般等价物，作为价值尺度，辅助商品所有者之间的商品交换。而信用与货币的关系经历了一个由相互独立发展到密切联系再到融为一体的过程。早期的信用与货币是相对两个独立发展的范畴。信用比货币出现得早，当时的信用主要采用实物借贷方式，在很长时期内独立于货币范畴之外。但是二者独立发展并不意味着否认二者之间的关系。信用与货币的联系表现在二者的相互促进发展之上，一方面，信用要有更大发展，其基本条件就是货币借贷的出现。货币借贷扩展了信用的范围，扩大了信用的规模；另一方面，信用也促进了货币形式和货币流通的发展，发展了货币的支付手段职能，使货币能在更大范围内作为商品流通媒介。信用还加速了货币的流动，补充了金属货币数量的不足。可见，信用与货币是相互促进发展的。

随着经济的发展，金属货币退出流通领域，信用与货币的关系得到了进一步的发展。在信用货币制度下，信用和货币不可分割地联系在一起，整个货币制度是建立在信用制度基础之上的。从货币形式看，货币形式同时就是一种信用工具，货币是以信用为基石发行和流通的，任何信用活动都导致货币的变动。信用的扩张会增加货币供给，信用紧缩会减少货币供给；货币流通速度和货币供给的结构又受到信用货币调剂的影响。这样，当货币的运动和信用的活动不可分割地联系在一起时，则产生了由货币和信用相互渗透而形成的新范畴——金融，金融就是货币资金的融通。

三、金融机构体系

金融机构就是指专门从事各种金融活动的组织。为了适应现代市场经济的高度发达，各个国家都建立了庞大规模的金融体系。概括地说，金融机构体系是众多银行与非银行金融机构并存的格局，其中银行居支配地位。银行这类金融机构主要从事存款、放款、汇兑业务的经营。大体上可分为中央银行、商业银行和各种专业银行。而非银行金融机构，其构成较为庞杂，如保险公司、投资公司、信用合作组织、基金组织、消费信贷机构、租赁公司等均属此列。在此主要介绍我国的银行金融机构。



（一）中央银行

中央银行是一国金融体系中居于核心地位的，代表政府进行金融管理和调控的金融管理机构。

1. 中央银行的特征

（1）不以盈利为目的。中央银行向政府和银行提供资金融通和划拨清算等方面的业务时，也会收取利息和费用，但中央银行收取的目的不是盈利。由中央银行所确定利率水平高低的主要依据是国家宏观金融调控的需要。

（2）不经营普通银行业务。中央银行的业务对象是政府和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不经营一般企业单位和个人的存贷款、结算业务。

（3）资产流动性高。中央银行持有较高流动性资产，旨在灵活调节货币供求，确保经济金融运行的相对稳定。

（4）不在国外设立分支机构。根据国际法的有关规定，一国中央银行在他国只能设置代表处而不能设立分行，不能在他国发行货币、经营商业银行业务，不能与各国商业银行发生联系。

2. 中央银行的职能

（1）发行的银行

中央银行的首要职能是独占货币发行权，这也是它区别于普通商业银行的根本标志。货币发行权的垄断有利于中央银行根据客观经济形势和国家宏观金融政策，适当调节货币供应量，防止分散发行造成货币供应量失控，影响币值稳定。

（2）银行的银行

中央银行作为“银行的银行”，是指中央银行通过对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办理存、放、汇等业务，并对金融机构的活动施以影响。这一职能集中体现为中央银行通过以下两种方式履行其职责：一是集中保管存款准备金。商业银行及有关金融机构须将吸收的存款按法定的比例向中央银行缴存存款准备金。二是充当最后贷款人。所谓最后贷款人，是指中央银行为稳定经济、金融运行，向那些面临资金周转困难的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及时提供贷款，帮助他们渡过难关。主要方式是通过票据再贴现和票据再抵押实现，从而使中央银行成为一国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的信贷中心。三是组织全国银行间的清算。因为商业银行都在中央银行开立存款账户，商业银行之间因业务办理产生的债权债务关系，就可以通过中央银行采用非现金结算办法予以清算，从而也使得中央银行成为一国银行业的清算中心。



(3) 国家的银行

中央银行作为“国家的银行”，是指中央银行代表国家执行金融政策，代为管理国家财政收支以及为国家提供各种金融服务。这一职能主要表现为代理国库、代理发行政府债券、为政府筹集资金、代表政府参加国际金融组织和各种国际金融活动、制定和执行货币政策等几个方面。

(二) 商业银行

商业银行是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办理结算等业务的金融机构。并以盈利为主要经营目的的银行，在西方商业银行又被称为“存款货币银行”，因为这类银行主要依靠吸收活期存款作为发放贷款的资金来源。随着商业经济的发展，商业银行已发展为全能化、多样化的综合性银行，而且以其数量多、业务范围广和资产比重大等特点，成为各国金融体系的主体。

我国目前的商业银行体系是由国有商业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城市商业银行、农村信用社、外资银行、合资银行等构成。其中国有商业银行仍居主体地位，其他商业银行尤其是股份制银行呈快速发展的态势。

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银行是我国的四大国有商业银行。1994年以前，这四家银行在服务对象、业务领域上有所分工，但随着金融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四家银行的传统分工被打破，已成为全能型的商业银行。

股份制银行是20世纪80年代后期组建并逐步发展起来的。现有的股份制银行包括交通银行、招商银行、福建兴业银行、深圳发展银行、广东发展银行、中信实业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华夏银行、中国民生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恒丰银行，还包括近年来不断兴起和发展的上海银行、北京银行、渤海银行、浙商银行、徽商银行等地方股份制商业银行。

商业银行的主要业务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 负债业务

负债业务是商业银行形成资金来源的业务，负债有广义和狭义之分。广义负债包括自有资本和外来资金两部分；狭义负债则指外来资金，即银行对外的债务。广义的负债主要包括：自有资本、存款和借款。

(1) 自有资本。任何商业银行在设立登记注册时，都必须筹集规定的资本额，以形成银行的自有资本。银行的自有资本一般仅占其负债业务的一小部分其作为商业银行长期稳定的资金来源，既可以参加资本周转，又可以保持和提高商业银行自身的信誉。在银行经营中，一旦出现贷款或投资不能收回或遭受损失时，首先要用自有资本去弥补。对于存款



客户和金融管理当局，自有资本的多少是商业银行可信赖程度的重要标志。因此商业银行为了获取营业的许可和存款客户以及金融管理当局的信赖，必须筹措到足够的自有资本。

(2) 存款业务。商业银行资金来源中最重要的是依靠外来资金其中主要是吸收存款。商业银行的存款种类繁多，最主要的是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和储蓄存款。

(3) 借款业务。商业银行的借款主要有三种：一是向中央银行借款；二是银行之间的同业拆借；三是发行金融债券。

2. 资产业务

商业银行的资产业务是资金运用的业务。商业银行吸收存款的目的是为了运用资金来获取利润。所以资产业务是商业银行利润的来源。商业银行资产业务主要有贴现、贷款和投资。

3. 中间业务

银行不需要运用自己的资金而代理客户承办支付和其他委托事项，并据以收取手续费的业务统称为中间业务。最常见的如结算业务（主要有汇兑、信用证业务、托收业务等）、信托业务、承兑业务及租赁业务等。

(三) 政策性银行

政策性银行是由政府投资设立的、根据政府的决策和意向专门从事政策性金融业务的银行。其基本特征：一是融资途径特定，即资本金由政府全额拨付或参股，营运资金主要以发行金融债券的方式筹集，不吸收公众的存款；二是经营活动不以盈利为目的；三是有特定的业务领域和服务对象，与商业银行不存在业务竞争。我国从 1994 年设立专门的政策性银行，相继成立了国家开发银行、中国进出口银行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1. 国家开发银行

国家开发银行主要任务是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筹集和引导境内外资金，向国家基础设施、基础产业和支柱产业的大中型基本建设和技术改造等政策性项目及配套工程发放贷款，并从资金来源上对固定资产投资总量进行控制和调节，优化投资结构，提高投资效率。这类投资项目具有投资量大，见效慢，风险大等特点。一般商业银行不愿承担或不能承担，所以多由国家或政府所创办的非盈利性的开发银行来承担。

2. 中国进出口银行

中国进出口银行的主要任务是执行国家产业政策和外贸政策，为扩大机电产品和成套设备等资本性货物出口提供政策性金融支持，促进出口商品的升级换代，促进我国对外贸



易的发展。

3.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的主要任务是按照国家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以国家信用为基础，筹集农业政策性信贷资金，承担国家规定的农业政策性金融业务，同时代理财政性支农资金的拨付，为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服务。

（四）非银行金融机构

非银行金融机构是指除中央银行、商业银行及政策性银行以外的其他经营金融性业务的公司或组织。我国主要的非银行金融机构包括以下几种。

1. 保险公司

保险公司主要经营保险业务，包括财产保险、责任保险、保证保险和人身保险。目前，我国保险公司的资金运用被严格限制在银行存款、政府债券、金融债券和投资基金范围内。

2. 信托投资公司

信托投资公司主要是以受托人的身份代人理财。其主要业务有经营资金和财产委托、代理资产保管、金融租赁、经济咨询以及投资等。

3. 证券机构

证券机构是指从事证券业务的机构，主要有三种。

（1）证券公司，其主要业务是推销政府债券、企业债券和股票，代理买卖和自营买卖已上市流通的各类有价证券，参与企业收购、兼并，充当企业财务顾问等；

（2）证券交易所，其主要业务是提供证券交易的场所和设施，制定证券交易的业务规则，接受上市申请并安排上市，组织、监督证券交易，对会员和上市公司进行监管等；

（3）登记结算公司，主要是办理股票交易中所有权转移时的过户和资金的结算。

4. 财务公司

财务公司通常类似于投资银行。我国的财务公司是由企业集团内部各成员单位入股，向社会募集中长期资金，为企业技术进步服务的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它的业务被限定在本集团内，不得从企业集团之外吸收存款，也不得对非集团单位和个人贷款。

5. 金融租赁公司

金融租赁公司是指办理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司组织。其主要业务有动产和不动产的租赁、转租赁、回租租赁等。



四、货币政策

现代经济的运行与发展离不开政府的宏观调控。政府宏观调控的基本任务是实现社会总供给与社会总需求的平衡,保证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协调发展。在市场经济条件下,政府宏观调控更多的是运用经济手段,特别是财政手段和金融手段,尤其是对实现社会总供求平衡的决定性因素——货币供给量起调节和控制作用的货币政策手段。

(一) 银行体系的货币创造

在现代信用货币制度下,作为货币有两种存在形式,即通货和存款,两者构成货币的统一整体。所谓货币创造,是指通过银行体系创造信用货币的过程,在中央银行体制下,它是中央银行的通货创造和商业银行的存款货币的创造。

1. 通货的创造

通货即流通中的现金,包括纸钞和硬币。在货币发行的过程中,中央银行根据法律所规定的发行限额及发行保证情况,按照规定的程序,将货币由发行银行的发行库支付给商业银行的业务库,再由商业银行通过贷款或对客户进行支付而投放市场,进入流通领域。

在典型的金本位制度下,流通中的金币可以自由铸造、自由兑换和自由输入输出的特征,这种货币制度不仅能自发调节货币流通,而且能调节国际收支。在纸币制度下,通货的创造则完全由中央银行控制。一般来说,中央银行通货创造的依据是:一是商品流通究竟需要多少货币,这与一国的经济状况、收入分配格局及经济政策相关;二是通货在一国货币供给中占的比重,这通常与一国的金融状况、经济货币化程度相联系。

2. 存款货币的创造

伴随着银行券的发行,银行也在开始创造存款货币。在世界各国的货币流通中,存款货币在货币流通中的比重占统治地位,并且随着结算制度的改革和完善,这一比重呈逐年上升的趋势。一般来说,各国货币供给总量的绝大部分是存款货币,即商业银行系统的活期存款,它包括原始存款和派生存款。

原始存款是以现金方式存入银行的直接存款或能增加准备金的存款,派生存款是在原始存款的基础上,商业银行在贷款、贴现和证券投资的过程中派生或衍生出来的存款。

由于各个存款货币银行均在中央银行开有存款账户,所以这种差额的结算只是通过银行在中央银行的存款账户进行:一个银行如为应付差额,则从存款账户中转出相应的金额;反之,则相应增加存款账户金额。各银行在中央银行的存款称为准备存款,准备存款的多



少不是由各银行根据自己的经验决定的，而是由国家统一规定各银行在中央银行的准备存款对该银行所吸收的存款总额的比率，这种比率被称为法定准备金率。

在支票存款转账系统的条件下，假设 A 银行吸收到客户甲存入的 10000 元，若国家规定的法定准备金率为 20%，则甲银行能够贷放出去的货币不得超过 8000 元，如果贷出的 8000 元给客户乙，乙用以支付在 B 银行开户的客户丙，则 8000 元成为 B 银行的存款，B 银行保留 20% 的法定准备金外，其余的 80% 即 6400 元又可以贷放出去，如此类推，从银行 A 开始至银行 B、银行 C……，持续地存款贷款，贷款存款，则会产生如表 1-1 的结果。

表 1-1 存款货币创造的过程

单位：元

银行名称	存款增加额	准备金	贷款增加额
A 银行	10000	2000	8000
B 银行	8000	1600	6400
C 银行	6400	1280	5120
D 银行	5120	1024	4096
...	...	...	...
...	...	...	...
...	...	...	...
合计	50000	10000	40000

从表 1-1 可以看出，最初的 10000 元存款是原始存款，在原始存款基础上通过发放贷款扩大出来的 40000 元存款是派生存款。这样，原始存款、经过派生的存款总额、存款准备金这三者之间的关系如下：

$$D = R \cdot 1/r$$

式中，D 为经过派生的存款总额，R 为原始存款，r 为法定准备金率

$1/r$ 是最大扩张倍数称为派生倍数，又称为货币乘数，其数值等于法定存款准备金的倒数。法定准备金率越高，存款扩张倍数越小，法定准备金率越低，存款扩张倍数越大。

（二）货币政策目标的选择

货币政策，又称为金融政策，是中央银行为实现一定的经济目标而采取的调节与控制货币供应量的方针和措施的总称。货币政策是通过政府对国家的货币、信贷及银行体制的管理来实施的。其最终目标是稳定物价、充分就业、促进经济增长和平衡国际收支。这是中央银行组织和调节货币流通的出发点和归宿，它反映了社会经济对货币政策的客观要求。